

乘客不慎落下手机 公交司机捡到归还

本报讯(记者 朱榕 通讯员 林慧)近日,福州公交集团收到来自郭女士的一封感谢信,信中表达了对138路闽A01125F公交驾驶员张风军的谢意,感谢他伸手相助,让丢失的手机物归原主。

10月8日下午5时,乘客郭女士在河下街站乘坐138路公交车,在终点站尤溪洲(东)停车场站下车时比较匆忙,将手机落在车上。

回到家,郭女士才发现手机不见了,赶紧拿家人手机拨打自己的电话号码。忐忑不安中,电话很快接通了,电话那头的站

务员告诉郭女士,“您的手机被驾驶员张师傅捡到,寄存在138路车站站务室,有时间带上证件来尤溪洲(东)停车场站领取即可”。

原来,当天张风军驾驶车辆安全到达尤溪洲(东)停车场站后,对车厢例行检查时,发现后排座位上有一部手机,便立即把手机上交到站务室保管。不一会儿,郭女士来到站务室,看到张风军,高兴地拉着他的手连连道谢。

“这么多年来我在车上捡到了不少手机,每次都会交到公司,这就是一伸手的事,物归原主,本来就是应该的。”张师傅说。

司机张风军。(道运中心供图)



福州海关首次截获 劳尔景天多肉植物8株

本报讯(记者 吴梓真 通讯员 李吉健)近日,福州海关所属榕城海关驻邮局办事处关员在对进境邮件进行机检查验时,发现一件申报品名为“室内植物”的邮件图像异常,进一步拆封检查发现,在邮件内有用卫生纸包裹的多肉植物8株。经福州海关技术中心鉴定为劳尔景天多肉植物,其在国内无自然分布,为外来物种,系福建省首次截获。目前该邮件已移交相关部门进行后续处置。

近年来,多肉植物因其美丽的外观、多样化的品种以及易养护的特点,受到越来越多人的喜爱。劳尔景天因其独特的外观和香气,受到多肉养殖者的追捧。但这些外来物种,一旦不加管控,极有可能形成优势种群,破坏当地生物多样性,严重可危害种植业、林业、畜牧业等。

海关提醒,多肉植物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止携带、寄递进境的动植物及其产品和其他检疫物名录》中规定的禁止进境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禁止携带、邮寄上述名录所列动植物、动植物产品和其他检疫物进境。

充值投资可赠送房子? 警方:不轻易点击陌生链接或二维码

本报讯(记者 张铁国 通讯员 夏济)充值15.5万余元进行投资,就可领取户籍所在地省会城市商品房一套,以及100多万元现金,这样的“好事”,你相信吗?近日,家住台江区上海街道的吴女士就信了。

吴女士介绍,她于去年在网上结识了“老乡”陈某。老乡向她推销各种产品,并极力推荐其在“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App上进行充值投资,当充值达到一定数额后,便能获赠一套135平方米的房子,并于明年5月1日可以在市区五四北拿到房源。

吴女士信以为真。由于她不会充值,陈某还“好心”相助,将吴女士多笔微信转账款用于充值投资。在完成13.5万元的充值后,吴女士收到了一份从上海寄来的《商品房分配证书》,证书上的受配人写着吴女士的名字。除了房产外,陈某还承诺在

不久后,吴女士能再得到100多万元现金。面对这些诱惑,吴女士深信不疑,后又充值了2万元。

福州市公安局上海派出所民警了解情况后立即上门劝阻,并开展反诈宣传。在吴女士家中,民警现场登录“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官网,告知吴女士“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没有注册任何App,慈善项目中也绝对不会出现汇款激活特殊津贴或倡导公众在虚拟平台上进行转账返现的行为。民警苦口婆心,通过以案示警,用真实案例耐心揭露此类诈骗的伎俩,吴女士这才幡然醒悟。

警方提醒,网络投资理财有风险,请市民群众提高警惕,树立正确的投资理财观念。天上不会掉馅饼,对于陌生人发送的链接或二维码,不要轻易点击,不要下载陌生的App,需投资理财请往官方正规的投资理财平台。

男子扮美女 骗钱上百万 涉案人获刑10年10个月

本报讯(记者 张铁国 通讯员 何琳)当下,越发普及的网络设备让网恋变得更为常见。但网络那头,美女也有可能是“抠脚大叔”。近日,市民王先生就遭遇了男扮女装骗局,被骗上百万。

一天,闲来无事的王先生登录某聊天App寻找同城网友打发时间,见一头像漂亮的女子正是自己的理想型女友,便聊了起来。聊天中,发现女子贾某某与自己志趣相投,王先生颇有相见恨晚的感觉,双方很快确立了恋爱关系,每天在网上嘘寒问暖。

两人渐渐熟悉后,贾某某向王先生倒起了苦水。她称不仅被公司裁员了,奶奶还生了场大病,急需用钱,由于信用卡被透支限额,连买机票去探望奶奶的钱都没有。

见“心上人”遇到困难,王先生安慰之余立即表示要给贾某某转钱。贾某某客套了几句,便不

再推辞。几天后,贾某某联系上王先生称“投资虚拟币很赚钱,比普通上班赚的多了”。随后,还发来虚拟币投资链接,并动员其一起投资入股。

然而,当王先生提出见面时,贾某某又以父亲骨折住院,自己在医院照顾为由显得十分为难。王先生见不得“女友”这般境况,便继续给贾某某汇款。

面对约见面总是推辞的贾某某,王先生还是感觉不对劲,尤其是对方收款账户经常更换,他选择了报警。

马尾区检察院经办检察官介绍,2023年8月至9月间,男子贾某某在交友软件上冒充女性与被害人王某某建立恋爱关系,后以购置机票、父亲看病、投资虚拟币等虚假理由,多次骗取王某某钱款共计人民币124万余元,用于网络赌博和个人生活开支,其间被告人贾某某归还被害人王某某11

万余元,还有113万余元未归还。

马尾区检察院以被告人贾某某涉嫌诈骗罪向法院提起公诉。最终,贾某某判处有期徒刑10年10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0万元。

检察官提示,近年来,网络诈骗高发,不法分子层出不穷,广大市民尤其是年轻人一定要提高自我保护意识,不轻信在网络平台上打造的各种非真实的“人设”,有的犯罪分子正是通过社交网络平台等打造优质人设,博取他人信任。青年交友在涉及到借款、投资等金钱往来时,务必保持头脑清醒提高警惕,谨慎透露个人信息和财务情况,切勿随意转账。一旦涉及金钱交易,一定要仔细核对对方身份信息,切忌因一时“恋爱”冲动而上当受骗。发现上当受骗后,要及时报警,同时注重保存好聊天记录、转账记录等相关证据,配合司法机关调查。

我市公布3起 涉渔违法典型案例

本报讯(记者 蓝瑜萍 通讯员 游岚斌)为充分发挥典型案例警示教育作用,不断巩固提升福州渔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成果,近日,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公布3起典型案例。

未按规定配备船员:8月22日,执法人员对正在航行的闽连渔×××××进行登临检查。检查发现,该船共有船员4名,缺配1本三级轮机长证书且船上2名人员未持有海洋渔业船员证书,存在雇用未持有相应有效渔业船员证书的人员上船工作的情况。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责令当事人黄某某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人民币49000元的行政处罚。

单船拖网改双船拖网:8月17日,执法人员在巡航检查中发现闽连渔×××××与闽连渔×××××船从事双船底拖网作业,共捕捞杂鱼450千克,存在未按照捕捞许可证关于作业类型规定进行捕捞的情况。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责令当事人邱某某改正违法行为,没收渔获物并处罚款人民币45170元的行政处罚。

进出港报备不实:8月19日,执法人员对正在航行的闽连渔×××××进行登临检查。检查发现,船上共有8人,渔港通进出港报备只有4人,存在未按规定办理渔业船舶进出港报告手续的情况。福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责令当事人沈某某改正违法行为,记3分,并处罚款人民币10700元的行政处罚。

福州闽江口海域F矿区 回填用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两权合一”拍卖出让公告

编号:榕海矿让[2024]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矿业权出让交易规则》(自然资源部[2023]1号)、《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登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源部[2023]4号)、《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财综[2023]10号)和《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两权合一”招拍挂出让工作的通知》(闽自然资发[2020]38号)等有关规定,经批准,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出让方”)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福州闽江口海域F矿区回填用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项目基本情况

(一)出让海砂采矿权的基本情况

- 1.采矿权名称:福州闽江口海域F矿区回填用海砂矿。
- 2.开采矿种:回填用海砂。
- 3.地理位置:位于连江县琯头镇川石岛东侧海域,粗芦岛以东约6千米,川石岛以东约3千米,闽江口海砂集中开采区西部。
- 4.矿区面积:4.7999平方公里,矿区范围拐点坐标如下:

拐点编号	地理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直角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东经	北纬	X	Y
1	119° 42' 41.949"	26° 08' 16.372"	2892142.2414	40471165.0285
2	119° 43' 39.548"	26° 08' 16.484"	2892142.2416	40472765.0285
3	119° 43' 39.774"	26° 06' 39.003"	2889142.2416	40472765.0285
4	119° 42' 42.189"	26° 06' 38.891"	2889142.2414	40471165.0285

- 5.开采标高:-2.74米~-16.27米(国家85高程)。
- 6.资源储量:3678.5万立方米(控制+推断)。
- 7.开采规模:1563.36万立方米/年(设计开采回采率85%)。
- 8.出让年限:2年,自取得采矿许可证之日起算,到期不予延续。
- 9.开采方式:露天水下开采。前期采用自吸自卸砂船+小型耙吸船采矿,待开采水深条件符合大型耙吸船作业后,后期主要由大型耙吸船直接抽取海砂,生产流程为:船舶定位→采砂装舱→运砂→直接吹填上岸。
- 10.开采强度控制指标:严格按照经批准的《福建省福州闽江口海域F矿区回填用海砂矿开采项目海域使用论证报告书》和《福建省福州闽江口海域F矿区回填用海砂矿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福建省福州闽江口海域F矿区回填用海砂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落实相关开采强度控制要求,降低对本海砂开采区附近海洋环境和海洋生物等的损害。

二、出让方式

采取电子交易系统网络报名,现场拍卖方式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具备竞买资格的竞买人不得少于3人,少于3人的,按照相关规定停止拍卖。

三、竞买申请人资格要求

- 1.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法人均可申请竞买。
- 2.本次交易不接受申请人联合竞买。

四、竞买申请方式及截止日期

竞买申请人可于2024年10月22日9时至2024年11月6日17时通过福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s://fzggzyfwzx.cn/FZ>)网络报名,并按照要求提交相关申请文件(竞买申请名称:福州闽江口海域F矿区回填用海砂矿海域使用权)。

- 2.地理位置:位于连江县琯头镇川石岛东侧海域,粗芦岛以东约6千

再补交材料,材料审核不通过的,将无法参与竞买)。竞买申请审核通过后,由电子交易系统为每个竞买申请人随机自动生成不同的竞买保证金子账号(人民币),竞买申请人必须于2024年11月7日16时前将竞买保证金¥9556.148万元(人民币玖仟伍佰伍拾陆万壹仟肆佰捌拾元整)汇至上述自动生成的竞买保证金子账号(以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因银行保证金系统到账存在时间差,建议竞买申请人缴纳竞买保证金时间适当提前)。缴纳竞买保证金银行账户名称必须与竞买申请人名称一致。竞得人的竞买保证金不抵扣拍卖成交价款,在竞得人按出让合同约定时限缴纳首期采矿权出让收益及全部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未竞得人的竞买保证金,在拍卖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为推动我市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鼓励竞买申请人以数字人民币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申请人在通过竞买资格审核后,竞买保证金可以数字人民币形式缴纳到以下数字人民币钱包:

- 1.兴业银行福州温泉支行
钱包名称: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钱包编号:0112060000620509
- 2.海峽银行福州温泉支行
钱包名称: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钱包编号:0052282724312609
- 3.工商银行福州晋安支行
钱包名称: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钱包编号:0022501018364514

数字人民币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7日16时。

五、竞买报名要求

竞买申请人申请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 (1)竞买人申请表。
- (2)竞买申请人法人营业执照。
- (3)法定代表人证明及身份证(或护照)。
- (4)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代为参加竞买活动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六、拍卖时间及地点

拍卖时间:2024年11月11日10时。

拍卖地点: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地址: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99号福州市城市规划展示馆三楼)土矿交易大厅。

七、拍卖起始价及加价幅度

- 1.拍卖起始价:47780.74万元(本次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拍卖出让起始价由海砂采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和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起始价组成,其中海砂采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为29652.56万元,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起始价为18128.18万元)。本次拍卖出让不设置保留价。
- 2.加价幅度:加价幅度为人民币100万元或100万元的整数倍。

八、成交确定的标准和方法

本次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拍卖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 1.无人报价或竞买人报价低于起始价的,不成交。
- 2.确定竞得人后,拍卖人与竞得人核验报名材料原件,核对无误后当场签订《成交确认书》,拒签《拍卖出让合同》,未按合同约定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和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的,不成交。

九、采矿权出让收益及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缴纳方式

- 1.出让结果经10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竞得人应根据《成交确认书》签订《拍卖出让合同》,并按合同约定时限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及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
- 2.拍卖成交价款即为海砂采矿权出让收益和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含海域使用权出让前期费用),不包含相关税费、竞得人办理相关审批手

续等其他费用。海域使用权出让前期费用不参与溢价分成,出让成交时产生的溢价部分按采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与扣除海域使用权出让前期费用后的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起始价的比例(海砂采矿权75%,海域使用权25%),分别计入采矿权出让收益和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

- 3.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分两部分缴纳,竞得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缴纳海域使用权出让前期费用8376.46万元,30日内缴纳剩余部分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采矿权出让收益分两期缴纳,竞得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纳首期采矿权出让收益(20%),第二期(80%)按合同约定时限缴纳。

十、风险提示

- 1.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投资属高风险投资,存有不可预知的风险,由于地质条件的复杂性和勘查工作的局限性,出让文件所述的有关矿体的规模、形态、储量、矿石质量与开采技术条件等及海域使用权的有关描述,要求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竞买人应到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出让区域实地踏勘,充分评估投资风险,一旦提交申请并参加竞买,即视为对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现状及出让文件已完全认可并自愿承担全部的风险责任。
- 2.受台风、季风等天气气候影响,海砂年可开采时间受到制约,可能增加相应的运营成本。
- 3.不可抗力的影响。

十一、失信联合惩戒提示

竞买人应对所提交的文件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参与竞买。竞买人存在申请材料内容作假、竞得人拒签《成交确认书》、拒签《拍卖出让合同》,未按合同约定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和海域使用权出让价款的,未按要求办理相关手续等行为的,所缴纳的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取消其竞得资格,并依法列入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同时竞得人还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二、其他事项

- 1.本次福州闽江口海域F矿区回填用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两权合一”拍卖出让工作由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具体组织实施。出让活动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报价。
- 2.在公告期内若对拟出让的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有异议者,请以书面材料形式送达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公告期内收到为准)。对公告期间反馈有异议的信息,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相关部门将组织调查核实,待异议消除后再行办理相关出让手续。
- 3.竞得人应严格按照《福建省福州闽江口海域F矿区海砂开采通航安全分析报告》要求,实施海砂开采通航分析。
- 4.本次出让的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不可转让、抵押、出租,不得跨界开采、溢采。采出的海砂仅用于历史遗留围填海工程和海洋生态修复项目使用,不得流向建筑、市政、桥梁工程等禁用海砂项目。
- 5.竞得人在海砂开采作业前,应按照国家开发利用方案、海域使用论证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向连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报备经海事部门认可符合条件的采砂作业船舶,并在作业期间接受县级自然资源和规划、福州海洋执法、海事、海警等相关职能部门监管。
- 6.竞买申请人应提前到福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注册账号(不接受申请人联合竞买),详细使用说明可到“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fzggzyfwzx.cn>)”——下载中心下载“土矿系统操作流程说明”查阅,使用过程中如有疑问可拨打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所有竞买意向者可于2024年10月21日09时起通过福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注册账号,下载出让文件。本次公告与出让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出让文件为准。

十三、联系方式

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电话:0591-83309390、83324177;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联系电话:0591-83339715;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91-83306027、15260477201、15394401750;网址:<http://zygh.fuzhou.gov.cn>、<http://fzggzyfwzx.cn>。

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0月11日